校园恶性交通事故处置流程图

学校校园发生恶性交通事故，遇有学生、教职工死亡、受伤等情况，发现人应在5分钟内拨打“112”报警电话，同时拨打“120”急救电话，同时电话报告85319019（总值班室）、85319110（保卫处值班室）、85319204（学工值班室）、85319440（校医院值班室）。

事态得到初步控制后，由事故灾难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成立专班，研判事件的性质、规模、引发的舆情范围、事态可控性以及和其他高校和社会人员关联情况，研究报送省委教育工委、省教育厅和相关部门信息的内容。决定对外信息公开内容及发布时机等。研究相关跟进及善后整改措施。已造成非正常死亡的，立即启动学校非正常死亡事故（案件）应急处置办法。

涉及外籍师生的，由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按规定报告各级外事部门。

保卫处保护好事故现场，有效控制肇事者，寻找证人，协助公安交警部门及时查明事故情况。

事发单位负责人要迅速开展现场疏导和救护工作，总值班室、保卫、后勤、校医院、学工值班人员接报后5分钟以内赶到现场组织施救，立即向医疗急救部门求助，向公安交警部门报告，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。有关校领导和部门负责同志要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，组织指挥。